

无锡圣敏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圣敏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12日在无锡新区行创四路19-1号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3月30日发出，公司现有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星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《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、同意票数为5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- 1、议案内容：《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- 2、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- 3、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该议案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无锡圣敏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6）和《无锡圣敏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5）。

- 2、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- 3、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- 1、议案内容：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- 2、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- 3、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；

- 1、议案内容：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- 2、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- 3、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该议案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无锡圣敏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0）。

2、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

2、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拟于 2018 年 05 月 03 日于无锡市行创四路 19-1 号公司会议室，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相关议案。

2、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无锡圣敏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圣敏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12 日